

绵阳开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EPS 包装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9年1月15日，绵阳开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“EPS包装生产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，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等要求，对本项目进行验收。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绵阳开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投资7000万元在绵阳市农科区建设EPS包装生产线。项目位于绵阳市农科区活观音村，占地面积50亩，建设的主体工程由生产车间一栋，原辅料库房一栋，其余厂房3栋，以及辅助工程配电设施、给排水工程、循环冷却水池，化粪池等；新购置发泡机、成型机、板材切割机、燃气锅炉、空气压缩机等，形成年产EPS包装制品800万件、EPS包装板材5万立方米的生产能力。

（二）生产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09年4月14日，绵阳科技城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以川投资备[51079909041401]0052号文下达备案通知书；2010年5月，绵阳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；2010年6月7日，绵阳市环境保护局以绵环审批[2010]81号文下达批复。

项目于2010年7月开始建设，2011年4月竣工，2011年7月投入运营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7000万元，环保设施44万元，占总投资的0.63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项目验收范围有：主体工程、公用工程、环保设施工程（本次验收不包括外租厂房，后期需另行履行环保手续）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现场检查，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阶段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本项目主要变动情况为：厂区平面布局改变、厂房的减少、锅炉燃料的改善、生产设备的增加、生活用房的取消、废水处置方式和去向的改变。

原环评建设厂房 5 栋，共计 6596m²，1 层钢结构，用作产品库房；实际建设厂房 3 栋，共计 3200m²，其中 700m² 外租，本项目厂房面积 2500m²，1 层钢结构，用作产品库房。

原环评建设新建燃油锅炉一台，使用轻质柴油作为燃料；实际建设购入天然气锅炉一台，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。

根据实际生产情况配置相应设备台数，产能不变；厂区不提供食宿，故未建设生活用房，只建设了 1 层 750m² 办公用房。

原环评建设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二级生化处理设施达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一级标准后直接排放；实际建设项目废水已接入管网，经化粪池处理后能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标准，排入城市污水管网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、锅炉废水。

生活污水经化粪池（容积 10m³）处理后，经农科区污水管网排入塔子坝污水处理厂，处理后的尾水纳入涪江。

锅炉废水为清下水，排入农科区雨水管网。

（二）废气

废气主要为燃气锅炉产生的废气、EPS 加热时产生的少量 VOCs。

1、有机废气

聚苯乙烯珠粒，加热挥发成分为烯类（VOCs），无组织排放。

2、锅炉废气

燃气锅炉的废气经 15m 烟囱引至高空排放。

（三）噪声

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于锅炉噪声、设备噪声、冷却水塔、空压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。

项目为降低噪声影响采取的措施包括：选用低噪声、节能型设备、合理布置产噪设备、距离衰减、安装减振台座、厂房隔声等。冷却水塔噪声设置围墙隔音。

（四）固体废物

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生活垃圾、边角料及残次品、EPS 原料包装袋、污泥及废润滑油。

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池，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；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；边角料及残次品粉碎后投入预发泡机，重新发泡利用；EPS 原料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废品收购站处理。

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企业危废暂存间，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收运处置。

（五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项目设置一座危险废物暂存间，按照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的要求（混凝土+环氧树脂），做好防雨、防渗、防流失等标准化建设，设置危险废物标识标牌。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暂存在危废暂存间中，由资质单位定期收集处置。

厂区严禁烟火，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，同时按规范设置室外地上式消防栓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效果

验收监测期间，EPS 包装制品 2.5 万件/天，EPS 包装板材 150m³/天。项目运营负荷达到验收负荷的 75%以上，环保设施运转正常。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检测结果，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如下：

1、废水

验收监测期间，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：pH 值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化学需氧量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悬浮物排放浓度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GB8978-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；氨氮排放浓度满足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GB/T31962-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。

2、废气

验收监测期间，项目无组织废气上风向、下风向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GB16297-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度限值；VOCs 排放浓度满足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 51/2377-2017）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。

有组织废气燃气锅炉排气筒所测项目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烟（粉）尘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13271-2014 表 2 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。

3、厂界噪声

验收监测期间，1-4#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0.6~58.7dB(A)之间，

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2.3~45.5dB(A)之间，能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》(GB12348-2008)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。

4、固体废弃物处置

一般废物废边角料、不合格产品由本项目回收利用；生活垃圾、预处理池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。

废润滑油暂存于企业危废暂存间，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收运处置。

5、环境风险安全措施检查

本项目属不存在重大危险源。公司制定了《环境管理制度》、《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》等环保管理制度，明确了相应的污染事故处置措施等。

6、污染物排放总量

根据环评批复，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：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: 0.05t/a, 氨氮: 0.01t/a, 烟尘: 0.009t/a, 二氧化硫: 0.246t/a。

7、公众意见调查结果

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厂区周围公司员工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，收回 30 份，收回率 100%。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的调查，认为满意的有 30 人，占被调查人数的 100%。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明，被调查对象对该项目均持支持态度。

五、环境管理检查

1、环保审批手续及“三同时”执行情况检查

该项目建设过程中，执行了环评法和“三同时”制度。

2、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、运行、维护情况检查

建设项目的各项环保设施设备目前已基本建成并运行正常。环保设施由设施相关责任人定期检查和维护。

3、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检查

环境保护档案目前由公司公司总经理统一管理，环保资料基本齐全。

4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

公司建立了环保规章制度，主要包括《环境管理制度》等。该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和考核制度，将责任具体化，由公司生产部负责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，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项目执行了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各项环保设施基本按照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

计、同时施工，同时投入使用；验收监测期间，外排废水中的各项污染物浓度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标准要求，氨氮符合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标准。废气监测指标中，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GB16297-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度限值；VOCs 排放浓度满足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 51/2377-2017）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；厂界昼、夜噪声监测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中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。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：废润滑油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收运处置。总量指标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；项目制订了环保管理制度和风险应急预案，明确了环保组织机构、风险事故应急处理机构与其职责，落实了各项风险防范措施。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明被调查者均对该项目环保工作持满意态度。

综上，绵阳开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“EPS 包装生产项目”符合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要求，验收合格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负责人：何福勇

参加验收人员：（见附表）

绵阳开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

2019年1月15日



验收组名单

项目名称： 邱 包装生产项目.

建设单位： 绵阳开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.

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电话
验收负责人	何福勇	开元包装	生产厂长	13980148093
验收组成员	王中雄	西南科技大学	教授	13550835983
	张毅	四川致远环保咨询公司	总工.高工	13518316821
	黄胜	绵阳市环境研究所	工程师	13890160587
	尹伟	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经理	15928206507
	王双	四川中衡检测	技术负责人	18608164162

2019 年 1 月 15 日